

- 壹、綜合部分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一、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迄今雖有助行政救濟案件之減少，惟納保官協助處理案件數仍偏低，允宜賡續加強宣導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二、境外資金匯回條例施行迄今雖已初具成效，惟外界對於相關規定仍有疑義，允宜進一步釐清及規範，以降低稅負之不確定性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三、為促使公益團體集中資源投入於符合創設目的之公益活動，允宜強化及周延免稅要件，並持續加強查核，以維租稅公平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四、稅課收入之決算數與預算數存有落差，允宜精進稅收預測作業，以利國家整體資源妥善運用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貳、賦稅署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五、稅務解釋函令雖已有定期研議機制，惟為使解釋函令更臻周延完善，允應落實外部專家意見之導入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六、各國相繼實施「國際共同申報標準」(CRS)，跨國稅務資訊將更透明，惟我國與其他國家簽署主管機關協定之件數尚不多，允宜密切關注，並妥善規劃與因應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七、境外電商每年報繳之營業稅及營所稅合計約 42 億元，已為我國數位經濟稅制奠定基礎，惟仍宜掌握數位經濟稅之國際發展趨勢，以便及早擬定因應策略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八、外界對於印花稅之存廢仍有爭論，且其廢止對地方政府之稅收恐造成影響，允宜充分溝通，以釋疑義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九、建置中獎清冊資料庫及應用系統可節省委託代發統一發票中獎獎金經費，惟仍宜加強自動化兌獎平台之推廣，以發揮最大效益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一〇、統一發票發售數量已逐年減少，惟 109 年度預算仍按往年相同金額編列，容有減列空間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參、5 區國稅局 -----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 一一、累積欠稅數居高不下，且大額欠稅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甚少，允宜

積極處理，以保障租稅債權 ----- 1

一二、各區國稅局 109 年度增加臨時人員，雖係將派遣人員改進用臨時人員及
因應貨物稅條例增訂辦理輔導、收件作業所需，惟仍宜檢討調整人力之運
用，以擷節支出 ----- **錯誤！尚未定義書籤。**

財政部賦稅署及5區國稅局109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

財政部賦稅署(以下簡稱賦稅署)109年度預算案編列歲入1,436萬6千元,較108年度預算數減少160萬4千元(減幅10.04%);歲出142億5,183萬4千元,較108年度預算數增加4億4,354萬5千元(增幅3.21%),主要增加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經費4億4,249萬元。

台北國稅局、北區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高雄國稅局(以下簡稱5區國稅局)109年度預算案編列歲入合計1兆5,658億7,496萬6千元,較108年度預算數增加326億4,532萬7千元(增幅2.13%);歲出合計110億71萬7千元,較108年度預算數增加1億9,438萬2千元(增幅1.80%)。

附表1：5區國稅局108年度及109年度歲入與歲出預算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別	歲入		歲出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台北國稅局	575,614,139	589,146,593	2,420,756	2,511,134
北區國稅局	504,438,668	499,762,634	2,670,980	2,725,957
中區國稅局	223,900,869	237,362,428	2,380,926	2,304,472
南區國稅局	79,495,462	84,219,000	1,739,901	1,746,220
高雄國稅局	149,780,501	155,384,311	1,593,772	1,712,934
合計	1,533,229,639	1,565,874,966	10,806,335	11,000,717

※註：資料來源，5區國稅局109年度單位預算書。

謹就賦稅署及5區國稅局109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一一、累積欠稅數居高不下，且大額欠稅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甚少，允宜積極處理，以保障租稅債權

臺北、北區、中區、南區及高雄等5區國稅局109年度預算案於「稅款徵收及處理」分別編列6,911萬5千元、1億2,032萬7千元、7,472萬3千元、4,704萬6千元及4,512萬2千元，辦理國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清理、稅捐保全、移送執行等。經查：

(一)每年仍新增100億元之欠稅數，致累積欠稅數仍屬龐鉅

1.107年度5區國稅局新增欠稅數103.13億元(詳附表1)，其

中屬於大額欠稅(1 千萬元以上)為 34.57 億元(占比 33.52%)、未達 1 千萬元者為 68.56 億元(66.48%)，每年仍新增 100 餘億元之欠稅數，致累積欠稅數高居不下。

2. 107 年度 5 區國稅局新增欠稅雖以未達 1 千萬元者占多數，惟以累積欠稅數觀之，截至 107 年底，累積欠稅數 1,457 億元，其中屬於大額欠稅(1 千萬元以上)為 803.91 億元(占比 55.17%)、未達 1 千萬元者為 653.09 億元(44.83%)，顯示大額欠稅清理不易，致累積欠稅中以大額欠稅占多數。

(二) 1 千萬元以上且超逾 10 年未徵起之欠稅仍高達 339 億餘元，多數為移送執行未結

1. 截至 107 年底，各區國稅局 1 千萬元以上且超逾 10 年未徵起之欠稅仍高達 311.30 億元(詳附表 2)；未徵起原因主要為移送執行未結，計 187.82 億元(占 60.34%)、已取得執行憑證惟尚未徵起者 121.22 億元(占 38.94%)次之。
2. 由於超逾 10 年未徵起之欠稅多為大額，行政執行機關雖可藉由查封、拍賣、管收、限制出境等手段催收，惟對於早已計畫性脫產之欠稅大戶，成效有限，各區國稅局允宜在欠稅初期即採行具體有效之催徵及稅捐保全措施，並善用現代資訊技術及科技以強化徵收成效。

(三) 大額欠稅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甚少，恐已追討無著

1. 105 年度至 107 年度各區國稅局欠稅取得執行憑證金額分別為 386.60 億元、442.74 億元、565.93 億元；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分別為 3.70 億元、2.45 億元及 1.88 億元(詳附表 3)，金額逐年減少。
2. 同期間各區國稅局欠稅取得執行憑證金額其中屬於大額欠稅(1 千萬元以上)分別為 130.27 億元、164.70 億元、230.61

億元；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僅分別為 7,013 萬 9 千元、3,183 萬 6 千元及 0 元(詳附表 3)，顯示大額欠稅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甚少。

3. 稽徵機關對於執行憑證雖會定期查調欠稅人財產、所得、戶籍現況，於查有財產時即檢附戶籍及財產資料再移送執行，惟已取得執行憑證之欠稅徵起困難，金額逐年減少，以致取得執行憑證之累積欠稅數逐年增加，而經法院核發執行憑證，納稅人通常已無財產可資執行，大部分欠稅恐已追討無著。

綜上，5 區國稅局每年仍新增 100 餘億元之欠稅數，致累積欠稅數仍屬龐鉅，截至 107 年底已高達 1,457 億元，其中 1 千萬元以上且超逾 10 年未徵起之欠稅仍高達 311 億餘元；而大額欠稅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甚少，恐已追討無著，除影響政府財政收入外，對於依法納稅之義務人亦造成租稅不公平，允宜強化徵收成效。

附表 1：截至 107 年底 5 區國稅局之欠稅情形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機關	累積欠稅		本年度新增		以前年度舊欠	
	1 千萬元以上	未達 1 千萬元	1 千萬元以上	未達 1 千萬元	1 千萬元以上	未達 1 千萬元
臺北	33,504	21,727	1,571	1,939	31,932	19,787
北區	20,017	22,103	805	2,347	19,212	19,756
中區	13,945	10,631	482	1,324	13,463	9,307
南區	4,698	4,578	114	576	4,584	4,002
高雄	8,227	6,270	485	670	7,742	5,600
合計	80,391	65,309	3,457	6,856	76,933	58,452

※註：資料來源，各區國稅局提供。

附表 2：截至 107 年底 5 區國稅局 1 千萬元以上且超逾 10 年之欠稅情形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件

機關		行政救濟中	已取得執行憑證	移送執行未結	其他	合計
臺北	件數	1	146	159	1	307
	金額	13,417	5,181,642	9,404,063	154,940	14,754,062
北區	件數	2	103	112	0	217
	金額	29,273	2,710,130	2,804,682	0	5,544,085

機關		行政救濟中	已取得執行憑證	移送執行未結	其他	合計
中區	件數	1	62	50	1	114
	金額	12,573	1,959,979	2,745,778	15,062	4,733,392
南區	件數	0	12	24	0	36
	金額	0	228,327	1,391,886	0	1,620,213
高雄	件數	0	62	33	0	95
	金額	0	2,041,726	2,436,022	0	4,477,748
合計	件數	4	385	378	2	769
	金額	55,263	12,121,804	18,782,431	170,002	31,129,500

※註：資料來源，各區國稅局提供。

附表 3：105 年度至 107 年度 5 區國稅局欠稅取得執行憑證之徵起情形
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取得執行憑證金額	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	取得執行憑證金額	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	取得執行憑證金額	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
臺北國稅局	未達 1 千萬元	9,148,282	43,245	9,984,165	56,927	11,931,416	30,568
	1 千萬元以上	5,433,638	37,393	6,559,595	31,836	8,438,975	0
	小計	14,581,920	80,638	16,543,760	88,763	20,370,391	30,568
北區國稅局	未達 1 千萬元	9,160,317	99,517	10,077,182	68,333	12,446,505	73,177
	1 千萬元以上	2,916,500	0	4,120,825	0	5,524,501	0
	小計	12,076,817	99,517	14,198,007	68,333	17,971,006	73,177
中區國稅局	未達 1 千萬元	3,599,671	89,929	3,634,928	31,514	4,257,681	30,230
	1 千萬元以上	2,542,113	32,746	2,875,155	0	4,700,695	0
	小計	6,141,784	122,675	6,510,083	31,514	8,958,376	30,230
南區國稅局	未達 1 千萬元	1,543,815	36,370	1,650,424	24,762	1,880,925	22,339
	1 千萬元以上	472,184	0	620,267	0	983,158	0
	小計	2,015,999	36,370	2,270,691	24,762	2,864,083	22,339
高雄國稅局	未達 1 千萬元	2,181,240	30,827	2,457,554	31,266	3,015,707	31,542
	1 千萬元以上	1,662,546	0	2,294,120	0	3,413,191	0
	小計	3,843,786	30,827	4,751,674	31,266	6,428,898	31,542
合計	未達 1 千萬元	25,633,325	299,888	27,804,253	212,802	33,532,234	187,856
	1 千萬元以上	13,026,981	70,139	16,469,962	31,836	23,060,520	0

機關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取得執行憑證金額	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	取得執行憑證金額	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	取得執行憑證金額	取得執行憑證後之徵起數
合計	38,660,306	370,027	44,274,215	244,638	56,592,754	187,856

※註：資料來源，各區國稅局提供。